

合同

编号： 11N4583329472024118803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塔城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塔城市鑫宝来建筑安装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塔城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塔城市鑫宝来建筑安装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塔城市鑫宝来建筑安装有限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塔城市鑫宝来建筑安装有限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混凝土工程	-	-	品牌:	1	项	17543.10	17543.1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7543.1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柒仟伍佰肆拾叁元壹角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供货日期： 2024年12月12日—2024年12月15日

运输方式：

- 乙方按甲方指定的收货地址、数量负责装车起运。
- 甲方按乙方运到的货物的品种、数量、规格进行验收。

验收条款：

- 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，并提供检验报告。
- 甲方在使用产品过程中，若产品存在质量问题时，应在当天通知乙方，乙方需尽快到工地现场处理。2、甲方在使用产品过程中，若产品存在质量问题时，应在当天通知乙方，乙方需尽快到工地现场处理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塔城地区分行营业部

账号：

账号： 65050164604400000822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